

疫痧二症合編卷之一

松江李林馥啟賢氏重校

諸城劉奎松峯著輯

男劉秉錦濯西纂述

福山劉嗣宗南瑛參閱

述古

刺法論。帝曰。余聞五疫之至。皆相染易。無問大小。病狀相似。不施療救。如何可得。不相移易者。歧伯曰。不相染者。正氣存。內邪不可干。避其毒氣。天牝謂元牝之門。老子曰。牝戶也。氣從鼻來可嘆。從來復得其往。氣出於腦。即不干邪氣。氣出於腦。即先想心如圓。欲將入疫室。先想青氣自肝而出。左行於東。化作林木。次想白氣自肺而出。右行於西。化作戈甲。次想赤氣自心而出。南行於上。化作焰明。次想黑氣自腎而出。北行於下。化作水。次想黃氣自脾而出。存於中央。化作土。五氣護衛之畢。以想頭上如北斗之煌煌。然後可入疫室。

陽明脈解篇。帝曰。病甚則棄衣而走。登高而歌。或至不食數日。踰垣上屋。所上之處。皆非其素所能也。病反能者何也。歧伯曰。四支者。諸陽之本也。陽甚則四支寢。寢則能登高也。帝曰。棄衣而走者何也。歧伯曰。熱盛於身。故棄衣而走也。帝曰。其妄言罵詈。不避親疎而歌者何也。歧伯曰。陽盛則使人妄言罵詈。不避親疎而不欲食。故妄走也。此謂胃病皆邪氣之盛也。邪盛故熱盛。熱盛故陽盛。陽盛故三者之病由此矣。



熱論篇。帝曰。熱病已愈時有所遺者何也。歧伯曰。諸遺者熱甚而強食之故有所遺也。若此者皆病已衰而熱有所藏因其谷氣相薄兩熱相和故有所遺也。帝曰。治遺遺奈何。歧伯曰。視其虛實調其逆從可使必已也。帝曰。病熱當何禁之。歧伯曰。病熱少愈食肉則復多食則遺此其禁也。此言病之所以遺者由於強食而自治之友復有禁之之要也。遺者病已愈而取氣未盡衰若有所遺而在也。禁者禁於未遺之先也。肉性熱而難化尤當禁也。

評熱病論。帝曰。有病溫者汗出輒復熱而脉躁疾不為汗衰狂言不能食病名為何。歧伯曰。病名陰陽交。陰陽之氣不分別也。交者死也。帝曰。願聞其說。歧伯曰。人所以汗出者皆生於谷。谷生於精。今邪氣交爭於骨肉而得汗者是邪却而精勝也。精勝則當能食而不復熱。復熱者邪氣也。汗者精氣也。今汗出而輒復熱者是邪盛也。不能食者精無俾也。精氣不能使之食也。病而留者其毒可立而傾也。且夫熱病日汗出而脉尚躁盛者死。令脉不與汗相應。脉躁疾為汗衰。此不勝其病也。其死明矣。狂言者是失志。失志者死。今見三死。身熱不能食一也。脉躁二也。狂言者三也。不見一生雖愈必死也。

靈樞熱病篇曰。熱病已得汗出而脉尚躁喘且復熱勿刺喘甚者死。

又曰。熱病已得汗而脉尚躁盛此陰脉之極也。死。

刺熱篇曰。肝熱病者小便先黃腹痛多卧。脈經之脈環陰器抵身熱熱爭。正爭則狂言反驚腮滿痛手足躁不得安卧。肝經之脉從小腹上伏胃貫膈布脇肋循喉舌本故見此症。肝之病發為驚駭故病

則驚。胃不和則胃不安。庚辛甚。本也。甲乙大汗。旺之日氣逆則庚辛死。以其氣逆甚也。上三
句忘言其甚。其死必以刺我之日。後四段故此刺足厥陰少陽。其逆則頭痛。貧。引種頭
也。肝經脉自舌本循喉嚨之後。上出額與腎脉。會於頸。故病氣逆則如是也。貞。負者靡定也。

松峯曰。此專引經義刺法不贅。

心熱病者。先不樂數日。邪入經絡則神乃熱。熱爭。則卒心痛。煩悶。善嘔。頭痛。面亦無汗。心脉起於心中。其支別者從心系上夾咽。小腸之脈直行者循咽下。屬胃。其支別者從缺盆循頭上。顙至目外。皆故兼見諸症。心主液為汗。令病熱故無汗。以壬癸甚。冠丙丁大汗。旺氣逆則壬癸死。刺手少陰太陽。

脾熱病者。先頭重煩痛。煩心。顏青。欲嘔。胃脉於鼻交額中下。循鼻外入上齒中。出大迎過客主人。循髮際至額。顙故先頭重。顙痛。顏青也。脾之脉其直行者上鬲。復循胃上。膈注心中。其直行者上鬲。復咽。故煩心。欲嘔也。身熱。熱爭。則腰痛不可用俯仰。腹滿泄。兩頸痛。合以下。髀闊。氣街者。腰之前故腰痛也。脾脉入腹。屬脾絡胃。入胃之脉。自交承襲。却循顙後。下廉出大迎。循頸車。故腹滿泄而兩頸痛也。申乙甚。戊己大汗。氣逆則甲乙死。刺足太陰陽明。出血如豆立已。

肺病熱者。先浙然厥起毫毛。惡風寒。舌上黃。肺主皮毛。熱中之則先浙然惡風起。毫毛也。肺脉起於中焦下絡大腸。還循胃口。今肺熱入胃。胃熱上升。故舌上黃。身熱。熱爭。則喘。欬。痛。走胃膺背。不得太息。頭痛不堪。汗出而寒。肺居膈上。氣主胃膺。在變動為欬。背為胃之府。故喘。欬。痛。走胃膺背。不得太息。頭痛不堪。汗出而寒。得大息。肺之絡脉上會耳中。今熱氣上薰。故頭痛不堪。汗出而寒。丙丁甚。庚辛大汗。氣逆則丙丁死。刺手太陰陽明。出血如豆立已。

腎熱病者。先腰痛。膀胱脉從脊內入。腰為腎之府。故痛骨後骨梁。瘡苦渴。數飲酸。酸痛也。腎行者從腎上貫肝。入肝中。循內出。脣內廉。又直身熱。熱爭。則項痛而強。骭寒且酸。足下熱不欲言。膀胱脉從腦出。別下項。腎脉起於小指之下。斜趨足心。出于然骨之下。循內踝之後。別入跟中。以上喘內。又其直行者從腎上貫肝。入大肺。日循喉嚨。觸其逆。則項痛。貞。澹澹也。澹無意味也。

陰太陽

瀆貞靡定也。澹

又曰。肝熱病者。左頰先赤。心熱病者。額先赤。肺熱病者。鼻先赤。腎熱病者。頤先赤。病雖未發見赤色者。刺之。名曰治未病。

以面之部位應五臟。

又曰。治諸熱病。以飲之。寒水乃刺之。必寒衣之。居此寒處。身熱。熱遂身而止也。

不可不止。

針

余曾見一小兒患瘧。熱邪深重。棄衣而走。晝夜靡盪。手足不閒。翻動器皿。拘搔什物。尋得涼水一甕。且浴且飲。一日後。隨熱退。身涼而愈。

松峯記

刺法自有專門。以此數段中義蘊有關於瘧疫。故採錄之。非講刺法也。

熟病篇帝曰。今夫熱病者。皆傷寒之類也。或愈或死。其死皆以六七日間。其愈皆以十日以上者何也。歧伯曰。巨陽者。諸陽之屬也。太陽六經之長。總攝諸陽。其脉連於風府。故為諸陽主氣也。人之傷於寒也。則為病熱。熱雖盛不死。其兩感於寒而病者。必不免於死。一日巨陽受之。

巨陽太陽也。

故頭項痛。腰脊強。二日陽明受之。陽明

主肉。其脉俠鼻絡於目。故身熱目痛而鼻乾不得卧也。三日少陽受之。少陽主膽。其脉循脇絡於耳。故脇脅痛而耳聾。三陽經絡皆受病。而未入於臟者。故可汗而已。四日太陰受之。太陰脉循布胃中。絡於嗌。故腹滿而嗌乾。五日少陰受之。少陰脉貫肺絡於肺。係舌本。故口燥舌乾而渴。六日厥陰受之。厥陰脉循陰器而絡於肝。故煩滿而囊縮。三陰三陽。五臟六府。皆受病。榮衛不行。五臟不通。則死矣。其未滿三日者。可汗而已。其滿三日者。可下而已。

松峯曰。此內經傷寒傳經之正例也。瘟疫雖與傷寒不同。但邪在膜原。正當經胃交關之所。半表半裡。其熱淫之氣浮越於某經。即顯某經之症。專門瘟疫者。又不可不知也。汗下又不可泥定三日

經曰。其冬有非節之暖者。名曰冬溫。冬溫之毒與傷寒大異。冬溫復有先後。更相重沓。亦有輕重。為治不同。

松峯曰。冬暖來年入夏必病。當時病者却少。

陰陽應象大論曰。冬傷於寒。春必溫病。

松峯曰。雲笈七籤中引作冬傷於汗。甚妙。蓋言冬時過暖以致汗出。則來年必病。瘡余細體驗之。良然。冬日嚴寒。來春並無瘟疫。以其應寒而寒得時令之正故耳。且人傷於寒。豈能稽留於身。俟逾年而後病耶。

金匱真言論曰。夫精者身之本也。故藏於精者春不病瘟。

松峯曰。藏精者百病不生。豈第不病瘟而已哉。

論疾疹尺篇曰。尺膚熱甚。脉盛躁者。病瘡也。其脉盛而滑者。病且出也。

松峯曰。出字謂邪不入裡。將解散也。

張仲景溫病篇曰。太陽病發熱而渴。不惡寒者。為溫病。發汗已。身灼熱者。名風溫。風溫為病。脉陰陽俱浮。自汗出身重。多眠睡。鼻息必鼾。音旱氣如雷。語言難出。自此言大發其汗若被下者。小便不利。直視失溲。藏氣不固故失溲此若被火者。微發黃色。劇則如驚癇。癇音闊俗云羊羔風其聲如羊癇癇音微抽拉發搐。此四句言用火逼汗。穀之害。若火薰之一逆尚引日再逆促命期。表熱無寒故不宜汗裡熱無實故不宜下表裡俱熱尤不宜火亡而死若無汗下火劫則逆。一逆尚可延引時日。再逆第二次則陰立

經曰。春應暖而復大寒。夏應熱而反大涼。秋應涼而反大熱。冬應寒而反大溫。此非其時而有其氣。是以一歲之中。長幼之病多相似者。此則時行之氣也。

劉南瑛曰。四時氣候不正為病。謂之時症。與傷寒溫暑。寒疫等症不同。惟秋從

未見有病者。

素問四時不節則生大疫。

傷寒論曰。陽脉洪數。陰脉寃大。遇溫熱變為溫毒。

陽主表陰主裏洪數寃大皆熱也兩熱相合變為溫毒

別何經所受必審其病之屬於何經而後可以施治。

熱病須得脉浮洪細小徒自費神功。陽病當得陽脉細小治汗後脉靜當使瘧喘熱脈亂命應終。汗後邪退即生邪盛即死。

松峯曰。熱病而脉細小雖云不治然而脉厥者不在此例。

陽毒健亂四肢煩面赤生花作點斑狂言妄語見神鬼下痢頻多喉不安汗出遍身症大瘡魚口開張命欲翻有藥不辜負也但與服能過七日始能安。陽症宜汗解如魚口開張者死能過七日乃過汗又加之遍身自汗口如陽熱退方有可救之理。

松峯曰。七日能安之說不過言方可有救之理非云愈也總不可泥。熱病未汗脉湧浮洪既汗脉當安靜倘有散漫之脉或不汗而愈謂之乾癰其平復未可全許也。

瘟疫衆人一般病者是又謂之天行時疫治法有三宜補宜散宜降熱甚者宜服童便。

松峯曰。補者如四損不可正治。及老幼與本來虛弱者是也。四損解見散者清涼解散是也。瘟症不降者從大小便驅逐其邪是也。

瘟家之脉散難名隨其脉狀分諸經若浮而大按無力補中帶表隨時察。

松峯曰。浮大無力。本虛怯脉。何以知其為瘟疫乎。必應以瘟脉。洪數而浮。瘟症參之。

方為無數。脉狀狀字。指病症與色與聲而言。

疫症關係全在虛實二字。寃者易治。虛者難治。以元氣本虛邪不易解。共治疾虛者。而不知托散。但知攻邪。愈攻則愈虛。愈虛則斷無不死者。

松峯曰。虛寃二字。三種疫病皆有之。即瘟中亦有虛寃。但熱多而無寒耳。變蒸皆能成病症。既不同治。難畫一。瘟疫多火熱之氣。蘊蓄於市廛。則一家俱病。蘊蓄於村落。則一鄉俱病。蘊蓄於道路。則千里皆病。故症雖多。但去其火熱之氣。而少加祛邪逐穢之品。未有不可奏效者也。

凡治瘟疫。宜清利者。非祇一端。蓋火寃者宜清。氣寃者宜行。食滯者宜消。痰甚者宜化。皆所謂清利也。凡此數者。滯去則氣行而表邪自解。然宜用於宜邪等症。而非虛證之所宜。其有虛中挾寃者。不妨少為清解。

凡瘟疫宜下者。必陽明邪寃於腑。而秘結腹滿。或元氣素強。胃氣素寃者。方可下。若大便雖數日不行。而腹無脹滿。及大便無壅滯不通之狀。或連日不食。而臍腹得溫軟而無碍。此陽明胃腑本無寃邪。切不可妄下。以泄中氣。蓋諸誤之害。下為尤甚。不可忽也。

周翰光曰。與急症急攻。并注意逐邪等論。當合看。務要因時制宜。變通不拘也。雖古法云。瘟病在三陽者多。二陰者少。然亦不可拘泥。

瘟疫六七日不解。以致熱入血室。發黃。身如烟薰。目如金色。口燥熱結。以砭針刺曲池出惡血。仍以通聖散兼散兼下。得汗如黃水。糞如黑膏即愈。此即北方法所謂打寒也。其法用手將兩肺。使血聚於脰。以帛縛定。乃用筋夾磁鋒。擊刺肋中曲澤旁之大絡。使邪毒隨惡血而出。亦最捷之法。窮人用之極效。然非曲池穴也。

松峯曰。瘟症傳裡者。熱毒深重。其症譫語發狂。循衣摸床。撮空理線。目赤如火。如醉如癡。或登高而歌。棄衣而走。齊俗謂之猴兒病。用小棗蘸燒酒遍身刮痧。痧出其色紫赤。其高起者。狀如棗栗。遂用針出惡血。往往取效。此亦一刺法也。治瘟疫大抵不宜發汗。經曰。不惡寒而反渴者。溫病也。明其熱自內達外也。疫有傷氣。傷血。傷胃之殊。故見証不同。治亦稍異。若入臟者。則不知人而死矣。大法以症為則。毋耑以脉為據也。

松峯曰。入臟不知人。亦不必即死。不過較在經者難施治耳。此兼三疫而言。人在氣交之中。如魚在水。一毫渣滓混雜不得。設川澤澄灰。池塘入油。魚鮮有得生者。人受疫氣。何以異此。

疫者民皆病也。厲鬼為灾。斯民疫耳。

松峯曰。疫如徭役之役。沿門閭戶皆病之謂。齊俗謂小兒生痘為當差。亦即徭役之義。

天地以生物為心。寒熱溫涼。四氣遞運。萬古不易。人生其間。觸之而病者。皆因起居無時。飲食不節。氣虛體弱。自行犯之。非寒暑之過。若以寒熱為殺厲之氣。觸之即病。則人無噍類久矣。豈天地生物之心哉。至於非其時而有其氣。謂之不正之氣。則可謂之疫氣則非也。何者。不正之氣。人感之者。有病有不病。未可一概論也。若夫疫氣。則不論貴賤貧富老幼男女強弱。虛寢沿門閭境。傳染相同。人無得免者。此唯兵荒飢饉之年有之。

瘟病之治。宜從涼散固也。然必表裡俱有熱症方可用。若表邪未解。雖外熱如火。而內無熱症可據者。不得概用涼藥。

松峯曰。誤投熱藥。猶或可解。若誤投涼藥。殺人等於操刀。語曰。薑桂投之不瘥。苓連用之必當。其不曰苓連投之不瘥。姜桂用之必當者。明乎傷寒妄投涼藥。則不可救矣。瘟疫雖屬邪熱。其有不宜用涼藥之時。投劑仍當審慎。

冬有非時之暖。或君相客熱之令。而病熱者。名曰冬溫。與冬月正傷寒大異。法宜涼解。此舍時從症也。若夏有寒者。其宜溫亦然。

松峯曰。冬溫之說。吳又可曾非之。然謂冬時絕無溫熱。則又不然。故宜舍時從

症。

寒疫乃天時之暴寒較冬時之嚴寒又有輕重之異時氣自是天時疫厲之氣又非
寒比也。瘟病多山澤蒸氣。

松峯曰。冬時亦有熱疫。余子秉錦於深冬時忽患四肢走注疼痛。余以治周痹
之法治之不應。遂自用銀花草節羌防荆芥薄荷桑枝黃芩梔子生地涼散敗
毒之品加減出入服三四十帖始愈。後聞其時患此症者甚多。始知此亦疫症
也。

時氣者乃天行暴厲之氣。不因寒而得治法當辟散疫氣扶正氣為主。若多日不解
邪熱傳變雜症宜從傷寒變症條內採擇用之。

經曰。冬不藏精者春必病瘟。十月屬亥。十一月屬子。火氣潛伏。常養其真而為來春
發生之本。此時若恣欲戰賊。至春陽氣輕浮必有瘟疫。此兩月為一年之虛。若上
弦前下弦後。月廊月空為一月之虛。風霆震雷大寒熱日月蝕愁怒驚悲醉飽勞
倦為一日之虛。當此時可不養天和遠房室哉。

溫熱病因外感內傷觸動鬱火。自內而發之於外。初則表裏俱熱。宜用涼散之劑。兩
除表裏之熱。久則表熱微而裏熱甚。又宜承氣苦寒之劑。法瀉之則熱退身涼。而
病自己。倘認作即病傷寒之症。用麻黃辛溫之劑以發表。則內熱愈甚。而斑黃狂亂之症起矣。或未用辛涼以解表。便用承氣苦寒之劑以攻表。熱未去而結腄。

虛症之
症見矣

松峯曰。瘟疫不可認作即病之傷寒。便用麻黃。固已。余曾經瘟疫盛行之時。衆人所病畧同。大概宜用涼散攻下之劑。中有二人得病。詢其症。不過身熱。耳痛。頭痛。拘急等症。診其脉。却遲而緊。竟與冬月正傷寒無異。因投麻黃發表之劑。乃得汗解。始悟始病最宜變通。不可拘執瘟疫固耳。雜病亦然。

凡傷寒。瘟疫。其不可治。及難治者。必屬下元虛症。松峯按。間亦有如家中傳染者。緣之亦不必然。家有病人。旦夕憂患。飲食少進。則氣餒。感其病氣。從口鼻入。故宜清陽明舒鬱結。兼理勞傷為要。泥。兼字宜重讀。此句不可

松峯云。余家曾有患疫症者十餘人。互相傳染。余日與病人伍。飲食少進。旦夕憂患。所不待言。而竟免傳染。偶一日一入疫家。即時而病。求其故。不得。因憶伊時舉家患病。余忙亂終日。夜來獨居一室。閉門焚降真香一塊。想以此得力耳。瘟疫不可先定方。瘟疫之來無方也。

傷寒。瘟疫三陽症中。往往多帶陽明者。手陽明經屬大腸。與肺為表裡。同開竅於鼻。足陽明經屬胃。與脾為表裡。同開竅於口。凡邪氣之入。必從口鼻。故兼陽明症者。獨多。邪在三陽。法宜速逐。遲則胃爛發斑。或傳入裡。則屬三陰。邪熱熾者。令陰水枯竭。於法不治。此治之後時之過也。

陰陽失位。寒暑錯時。故生疫。

瘟疫之來。多因人事之相召。而天時之氣運。適相感也。故氣機相浸。而地氣又復相應。合天地人之毒氣。而瘟疫成焉。

治溫熱疫。厲不可用辛熱藥。宜清涼辛甘苦寒。

仲景書王叔和得散亡之餘。詮次間有穿鑿。成氏因註釋致將冬時傷寒之方。通解溫暑。遺禍至今。溫暑別自有方。今失無徵。宋龍門所以嘆傷寒無全書也。夫病瘧而強之食。病渴而飲之寒。此衆人之所以為養也。而良醫之所以為病也。時疫感之。必先入胃。故多用陽明胃藥。

濕熱時毒。感於口鼻。傳入陽明。邪正交爭。陰勝則憎寒。陽勝則壯熱。流於百節。則一身盡痛。上行頭面。則為腫大。名大頭瘡。

暑濕熱三氣門中。推人參敗毒散。方為第一。三氣合邪。豈易當哉。其氣互傳。則為疫矣。方中所用。皆辛平。更有人參大力者。荷正以祛邪。病者日服二三劑。使疫不復留。詎不快哉。奈何俗醫減去人參。曾與他方有別耶。

疫厲也。病氣流行中人。如磨厲傷物也。疫役也有鬼行役。役不住也。凡治瘟疫。湏先觀病人兩目。次看口舌。以後以兩手按其心胸至小腹。有無痛處。再問其大小便通否。渴與不渴。服過何藥。或久或新。並察其脉之端的。脉症相同。方

可以言吉亮。庶用藥無差。此數者最為緊要醫家之心法。

治暑月瘟病。熱病。疫屬病。不可用辛溫熱藥。宜辛涼清甘苦寒。并麻柴胡葛根薄荷。石膏芩連梔柏甘草芍藥之類。

瘟疫痘疹發斑。熱毒等症。但卧陰土濕地。則解涼拔毒。能減其半。土之妙用。如此。留者類而推之。

疫病當分天時。寒暑燥濕。因時制宜。如久旱而熱疫。忌用燥劑。久雨而寒疫。脾土受濕。忌用潤藥。

疫邪自外而入。唯虛人感之必深。如用祛邪藥汗下。必先顧元氣。則溫散溫補。反治從治諸法。何可不知。

每見治溫熱病。誤攻其裡。尚無大害。誤發其表。變不可言。此足明其熱自內達外矣。

衛遜亭曰。此足見瘟病斷無發散之理。至云攻裏。尚無大害。當重看大字。
天地疫屬之氣。俗人謂之橫病。多不解治。皆曰日滿則差。致天枉者多矣。凡覺病即治。折其毒氣自差。切莫令其病氣自在恣意攻人。拱手待斃。

世人誤認瘟疫為傷寒。云傷寒是雅士之詞。天行瘟疫是田舍間俗語。誤亦甚矣。疫氣邪正混合。倘邪勝正衰。則危。药之苦寒者傷胃。溫補者助邪。如人中黃之類。最為合法。

瘟疫乃天地之邪氣。人身之正氣固則邪不能干。故避之在節欲節勞。仍毋忍飢以受其氣。至於却邪之法。如經所云。天牝從來。復得其往。氣出於腦。即不干邪。是也。蓋天牝者。鼻也。鼻受天之氣。故曰天牝。瘟邪之氣。自空虛而來。亦欲其由空虛而去。即下句氣出於腦之謂也。蓋邪氣自鼻通於腦。則流布諸經。令人病瘧。氣出於腦。謂嚏之。或張鼻以泄之。或受氣於室。速泄於外。而大吸清氣以易之。則邪從鼻而出。而毒氣自散。此却邪於外之法也。又想心如日等法。前蓋膽屬少陽。中正之官。此却邪於內之法也。其氣壯。則臟氣賴以俱壯。而邪不能入。此強中禦邪之法也。凡探病診疾。知此諸法。雖入穢地。可保無虞。男病邪氣出於口。女病邪氣出於前陰。其相對坐立之間。必須知其向背。行動從容。察位而入。方妙。

治瘟疫湏分上中下三焦。蓋人之真氣通於天。故中霧露之邪。為清邪。從鼻息而上。入於陽。入則發熱頭痛。頸攣。正與俗稱大頭瘟。蝦蟆瘟之說符也。口氣通於地。故中水土之邪者。為飲食濁味。從口舌而下。入於陰。入則必先內慄。足膝逆冷。便濁妄出。清便下重。疑即後重。脣築向外。漱痛。正與俗稱絞腸瘟。軟脚溫之說符也。然口鼻所出之邪。必先注中焦。以次分布上下。不治則胃中為濁。營衛阻而血凝。其釀變即現中焦。俗稱癩瓜瘟。瘡瘍等症。則又陽毒癰。膿陰毒遍身青紫之類也。此三焦定位之邪也。若三焦邪混為一。內外不通。臟氣重去蒸。上焦拂鬱。則口爛食斷。

汲音剝
偏反

漱音剝
偏仄
斷音銀
齒根肉

食氣與
根同屬
咽也。屋音

矣。若衛氣前通者，因熱作使，遊行經絡臟腑，則為癰膿。營氣前通者，因召客邪，嘯出聲，溫咽塞，熱壅不行，則下血如豚肝。然此幸而營衛漸通，故非危候。若上焦之陽，下焦之陰，兩不相接，則腫氣於中，難以獨運。斯五液注下，下焦不開，而命難全矣。治法於未病前，預飲芳香正氣藥，則邪不能入。倘邪入則以逐邪為要。上焦如霧，升而逐之，兼以解毒。中焦如漚，疏而逐之，兼以解毒。下焦如瀆，去而逐之，兼以解毒。營衛既通，乘勢追拔，勿使潛滋，方為盡善。

瘧邪直行中道，流布三焦。上焦為青陽，故清邪從之上入。下焦為濁陰，故濁邪行之。下入中焦，為陰陽交界。凡清濁之邪，必從此分區。甚者三焦相混，上行極而下行極而上。故聲溫咽塞，口爛食斷者，上焦亦復下血如豚肝。下血之症，是上焦症齊見矣，非定中上不及下，中下不及上也。

臧盧溪曰：二節當參看。

夫寒中所以清火，亦能解表。蓋陽亢陰衰，則火盛水虧，水涸於經，安得作汗？譬之乾鍋赤裂，潤自何來？但加以水，則鬱蒸沛然而熱氣上騰矣。汗自水生，亦復如是。用涼藥以救水，水生而汗有不出者乎？

補中亦能散表。夫氣虛於內，安能達表？非補其氣，肌能解乎？凡脉之微弱無力，或兩寸短小者，即其症也。血虛於裡，焉能化液？非補其精，汗能生乎？凡脉之浮芤不實，

或兩尺無根者。即其症也。然補則補矣。更當斟酌盡善。用得其宜。妄補住邪。則大害矣。

瘟疫來路兩條。去路三條。治法五條盡矣。何為來路兩條。有在天者。如春應暖而反寒云云。此非其時而有其氣。人受之從經絡入。則為頭痛發熱咳嗽。發頭火頭之類。其在人有互相傳染者。其邪則從鼻入。憎寒、壯熱、胸膈滿悶。口吐黃涎之類。所謂來路兩條者此也。何謂去路三條。在天之疫。從經絡而入者。宜分寒熱用辛溫。辛涼之藥以散邪。如青蘚散。普濟消毒飲之類。俾其仍從經絡而出也。在人之疫。從口鼻而入者。宜芳香之藥以解穢。如神术正氣等散之類。俾其仍從口鼻而出也。至於經絡口鼻所受之邪。傳入臟腑。漸至潮熱譫語。腹滿脹痛。是毒氣歸內。疏通腸胃。始解其毒。法當下之。其大便行者。則清之下後。而餘熱不盡矣。亦清之所謂去路三條者此也。何為治法五條。曰發散。曰解穢。曰清中。曰攻下。曰酌補。所謂治法五條者此也。

松峯曰。此段亦頗為近理。故錄之。唯於補法中而改一酌字。以瘟疫用補法。必如吳又可所謂四損不可正治者方議補。倘不應補而冒然用之。補住其邪。其害不勝言矣。

亦或不載。故除引經論外。皆不著其書名姓字。以免墨漏之謬。且只圖有裨醫學。非欲博古也。以上記精言。以下載故寔。

桐鄉醫生趙某偶赴病家。請歸已暝。又將雨。中途見矮屋。有燈明滅時已下雨。遂叩門求宿。內有婦人應曰。男子不在。不便相留。醫懇棲簷簷下。許之。將更餘。婦開門延入。醫謝不敢。婦引之甚力。且求合醫。視其燈青黯。且手冷如冰。知遇鬼。亟奔避。婦雙手挽其頸。以口就醫之口。既而大穢曰。此人食燒酒生蒜。臭穢何可近也。遂入醫復冒雨而走。底家十餘日後。經矮屋。則一狐塚也。

松峯曰。足見燒酒大蒜於疫癟盛行所不可觸。

陳宜中夢神人語曰。天灾流行。人多死於疫癟。唯服大黃得生。因遍以示人。時果疫。因服大黃。得生者甚衆。

松峯曰。大黃瘟疫症尚在表。總不宜服。唯入裏宜服。

蘇耽最孝。謂母曰。後三年。人大疫。宜穿井植橘。病人食橘葉水一盞。自愈。

黃德瓊家烹鱉。用箬笠蓋其釜。揭見一鱉仰把其笠。背皆蒸爛。然頭足猶能伸縮。家人憫之。潛於河中。後此人患熱病垂危。因徙於河邊。將養。夜有一物徐徐上身。其人頓覺涼爽。及曉。視胸臆間。悉塗淤泥。其鱉在身上三曳三顧而去。即日病瘥。

臧盧溪曰。熱病者。胸腹煩熱。用井底泥塗之。亦此意也。又足見救生之報。

過樂也
耽音丹
耳八
而垂
柳音深
柱陽
瓊音規
同塊
箬音若

范文正公所居之宅。浚井必先納青朮數斤於中以避瘟。

張鳳達司空著傷寒全書。力辨仲景傷寒論中。寒毒藏於肌膚。至春變為瘧病。至夏變為暑病。與內經瘧根於寒之說以為此屬上古之論。與今風氣不合。不古時洪水懷山。草木閉塞。天地蒙昧。陰靄拂鬱。陽明未舒。以故寒氣盛行。元和令火。即當盛夏。亦無燥金之患。後世文明漸開。五行分布。水火之氣各司其權。以此隨定。暑為火氣。一以涼劑投之。卓哉司空之見。不惟醫理入微。亦可謂善讀古今書者矣。趙達好吹笛為戲。是年瘟疫盛行。一日吹笛至茶肆。有老嫗與達言。近有五人來店喫茶。見吹笛者過。各廻避。自後疫遂止。人疑是五瘟使者。後一秀士貌類炳靈公。入茶店囑老嫗云。趙達有濟貧之心。必護善果。言訖不見。後老嫗以語達。達赴廟謝神。聞空中云。來年必魁天下。三年後當入相。後果為獄府尚書。而去風俗隨變。

松峯曰。辛公之不染疫。乃清正仁愛存心得報。世之作吏者。不可不知也。

昔時山東一家有五百餘口。從無傷寒疫症。因每歲三伏日。取茅蘚一束。陰乾。至冬至日。為末收貯。俟元旦五更。蜜調人各一匙。黃酒和服。飲時先從少始。

呂復字元膺。號滄洲。呂東萊之後。河東人。治一人患三陽合病。脈長絃。以方涉海受驚。遂吐血升許。兩脇痛煩渴譫語。遂投小柴胡去參加生地半劑。後俟其胃寒以承氣下之。得利而愈。又治一人時症踰月。既下而熱不已。脇及小腹偏左。滿飢肉色不變。俗醫以為風。決四旬。其毒循宗筋流入睾丸。赤腫若瓠。瘡醫刺清之。兩脇腫痛如故。呂診其尺中皆數滑。乃以雲母膏作丸。衣以乳香。硝黃煎湯送下。膿五碗。明日再下餘濃而愈。

松峯云。余用小柴胡往往減參。且瘟疫原不宜於參。參之價又貴。權作世間原無此藥何如。余一人患瘟疫甫愈。外腎忽腫。若欲想係瘟毒未盡。循宗筋流入睾丸。若急服清熱解毒之劑。或可潛消。且其人尚能動履。亦被瘡醫刺清數日而沒。

葛乾孫字可久。平江吳人。治時症不得汗。發狂循河而走。公就控置水中。使禁不得出良久。出之裹以厚被。得汗而解。

劉南瑛曰。係寶法。

昔有一重囚於獄中患疫而沒。獄卒報明病故時方薄暮。出尸委棄溝壑。適值天氣暴寒。裸凍一夜而甦。匍匐覓道反里。隨免刑戮之難。

孫鳳亭曰。與水浸汗解其理畧同。蓋瘟疫無非熱症。火盛悶絕遇寒而解。此因

想必有陰德。

劉從周韶州曲江人。言痢疾以手足和緩為熱。嚴冬為寒。又言盛夏發熱有進退者為傷暑。熱不止者為傷寒。瘟疫。

松峯曰。此論痢疾不確。論暑與瘟疫。發熱至當不易。

衡州南靈鷲嶺解。嶺南野葛諸菌毒反避瘟瘴。又名鳩。多對啼。其鳴云但南不北。又云鈎轉格磔。

松峯曰。此鳥是處皆有。亦隨其方言。而命名各殊。齊魯間則聽其鳴云光棍拿鋤。蓋因其鳴於孟夏。伊時正鋤田也。余至燕趙。聞此鳥鳴。詢之土人。則云打公罵婆。昔有一婦。不孝翁姑。隨死變此鳥。自鳴其惡。以驚衆也。又有云燒香拜佛者。余至南中。則有云上山看火者。有云脫却破衲者。並見蘇東坡高青邱詩。昔耶律文正公下靈武。諸將爭掠子女玉帛。公獨取書數部。大黃兩駝而已。既而軍中大疫。惟得大黃可愈。所活幾萬人。

晉陵城東遭大疫。傳染病者。人不敢過問。有熊禮妻錢氏歸寧後。聞翁姑疫。欲趨視。父母不許。婦曰娶妻原為奉侍翁姑。今病篤不歸。與禽獸何異。隨隻身就道。既抵舍。其翁姑見鬼相語曰。諸神皆衡孝婦至矣。吾等不速避。被謫不小。自是翁姑皆愈。閭門俱不傳染。

松峯曰。邪不侵正。孝可格天。真祛疫之良方也。

吳中秀才劉永清。病疫死復甦云。无時見冥卒二人持帖來攝。因設飯啖之。不異。生人食畢。便拘清行至一公署。令清跪伏階下。見堂上坐者冕旒侍從儼如元妙觀東嶽廟中之儀。有冥吏按簿唱名。言此人無大罪惡。發疾疫司聽勘。冥卒即押至一曹司。見堂上二大僚偶坐。搜視冥簿。謂曰。汝雖無大惡。時有小口藥量罰瘡瘍三年。右坐者曰太輕。左曰念其祖薄分。恕之。叱二卒押放回家。恍如夢覺。清後果患瘡瘍三年。

宋紹白曰。常見一好造口藥者。後長對口而死。又一人好作詩輕薄罵人。亦長舌疔早夭。報應不與如此。

黃生嘉玉。吳縣人。患疫。復蘓云。死後至一城。繁華與世無異。但黑暗無光。忽聞官至。儀從甚盛。是顧文康公。公與玉父有舊。玉少時曾識其面。便於輿旁呼之。文康命絮之行。既達公署。宮殿壯麗。見文康與一大僚並坐堂上。階前罪犯膝行哀啼。大僚閱籍註罪。諭云。某某合與作牛犬等畜。冥吏即取諸皮分覆其身。悉化畜類。玉私詢冥吏云。係生前作孽之報。大僚忽問當下安得有生人氣。勅獄卒牽玉。文康云。吾查渠算雖盡。但近行善事。可放還陽。令吏送出。隨冷汗如雨而甦。蜀遭獻宗之亂。後瘟疫流行。有大頭瘟。頭發腫赤。大幾如斗。又有馬眼睛瘟。雙眸黃

大森然挺露。又有馬蹄瘧自膝至胫。青腫如一。狀似馬蹄。三病患者皆不救。

松峯曰。大頭瘧方書各有治法。至於馬眼瘧似肝脾濕熱所致。蓋肝開竅於目。而黃色屬脾。為熱濕所鬱蒸也。馬蹄瘧之青腫似肝腎流毒所致。依此立方施治。或不甚差。再正高明。

休寧趙朝奉泛海回。忽熱病死。同伴棄之海岸徑返。趙某被海風一吹復甦。見海天浩蕩無人。乃撥榛莽歷盤曲上至山椒。見一大寺。入拜衆僧。懇求收血數日。趙問僧曰。止見衆師早食。至午不見何也。僧曰。赴施主齋去。趙求一携往觀。僧乃令入褊衫大袖中。立即登空移時。聞雞犬人烟。有一家道場。聚衆僧宣疏為已。故趙某修齋禮懺。乃其子為父週期。追場薦也。趙動念欲傳信厥家。知其尚在。僧已默知。因語趙曰。我等皆羅漢。因汝素積善。故帶汝來。隨出趙袖中。置屋脊上。僧忽不見。趙家觀屋上有人梯視。乃朝奉也。舉家驚喜。寔出意外。趙乃依海中寺形創建大廟。額曰建初。現在休寧城內。

松峯曰。海風寒勁。砭人肌骨。熱病之清涼散也。况與積善湯同服。宜其瘳矣。杭州鳳仙橋一人。以炮鰲為業。買鰲生投沸湯中。慄死之狀。見者無不惻然。既熟剖腸剔骨。煎和五味香。及數家。由此獲利多年。後忽染瘧疫。初則縮頸攢手足伏於床上。數日後伸手爬娑。完如鰲形。後又爬於房內。漸出堂中。家人禁之。輒欲噬人。

將死爬至街市盤旋宛轉曲盡驚懼往來觀者皆知炮轟之報七日身體具爛而死也

崑山唐順泉其父已死十三年矣一夕魂忽歸家附其第三媳云余今已為金神寧濟侯從者頗知冥間事吾家無大罪止以汝母及童男少女或傾溺器或太小便不洗手輒即上灶灶神上告天曹故特降茲合家疫症猶修醮少解其愆然污灶之罪俱係母女承當止有兩月在世矣至期重感疫而沒

崑山諸生煩鼎歲飢施粥全活甚衆其夏疫癟大作鼎病劇氣絕恍在萬傾波濤中沉溺下墜忽聞風雨雷電見甲士萬騎擁一神人人首龍形鼎哀懇救援神曰子生平無大罪勿恐余當救汝乃振動鱗甲水勢分開鼎少蘇因請問施粥一事神曰俱有案卷已達帝所隨有待從開卷呈閱神曰子名在內命將士送至新贊大石橋曰從此去即歸家矣及歸聞眷屬悲號言氣絕一晝夜矣病尋愈時妻與子亦垂危而皆瘳

昔城中大疫有白髮老人教一富室含药施城中病者皆愈而富室舉家卒免於疫後有人見二疫鬼過富室之門而相謂曰此人陰德無量吉神擁護我輩何敢入哉

松峯曰陰德無量誠祛疫之良方世人所當着眼

江西府太和縣瘟疫大作。有醫者視病中夜而歸。忽遇神人騎馬道從而來。醫拜
伏於地。神至前叱云：汝何人也？對曰：醫士。神曰：汝令治病用何藥？對曰：隨病寒熱
輕重用藥治之。神曰：不然。天一類，有錯誤用香薷散好。醫如其言試之皆效。
神授香蘇散。香附炒皮紫蘇各四分。陳皮甘草各一分共為末。每用三錢水一盞
煎七分去渣熱服。日三服戒葷腥酒肉神效。

松峯曰：隨病寒熱輕重用藥誠醫家之要訣。不但治瘟疫已也。至於此方乃溫
中達表解散風寒之劑。瘟疫門從無用處。但神授如此或更有義蘊耶。

庾袞字叔寢。咸臨中大疫。二兄俱亡。次兄昆復病。厲氣方盛。父母諸弟皆出於外。家
獨不去。父母強之不可。親自扶持晝夜不眠。其間又扶柩哀號弗輟。十餘旬疫漸
消歇。家人乃返。昆疾差。袞終不染。

松峯曰：孝弟之人。天之所以佑之者如此。

四川人入山得猿子持歸。猿母自後隨至家。此人縛猿子於樹上。猿母便搏頰向人
欲哀乞。此人竟不能放。將猿子擊殺之。老猿哀鳴自擲而死。此人破老猿腹視之。
腸皆斷裂矣。未半年。其人家疫。一時死盡滅門。

直隸省南皮縣弓手張德平。以健勇擒捕有獲。然多誣平人。因瘟疫死半歲。暮中忽
有聲。人報其子往視。則墓已穴露其面。破墓欲出之。則身變白蛇。子驚問曰：何為

痘癆二症合編
卷一
異類。父曰我以枉殺平人故獲此報。

宋縉雲未達時。元旦出門遇惡鬼數輩。問之曰。我輩疫鬼散疫人間。雲曰。吾家有子。鬼曰無。曰何也。曰君家三世隱惡揚善。後當貴顯。予輩何敢入。言訖不見。太湖居人皆是屠罟。獨沈文寶舉家好善。且買物放生。遇瘟疫時行。有人見衆疫鬼執旗一束相語曰。除沈家放生行善外。餘俱捕旗。未幾一村盡瘟死。獨沈閭家得免矣。

江北有五人南渡。其舟子素奉關帝甚虔。夢帝諭云。明晚有五人過江莫渡之。我今書二字於汝手心。若必欲渡。等彼下船時付之一覽。舟子如其言。將手中三字。捻緊向晚。果有五人趁船。舟子隨將手放開一照。五人忽不見。遺竹箱一啟視。盡往江南行疫冊籍。舟子至吳下。傳寫其手中三字。癩癩癩識者知是符讖。凡粘三字於門者。皆不染瘟疫。

疫痧二症合編卷之二

松江李林馥啟賢氏重校

諸城劉奎松峯著輯

男劉秉錦濯西纂述

福山劉嗣宗南瑛參閱

論治

瘟疫名義論

古人言諸瘟病者。多作溫熱之溫。夫言溫而不言瘟。似為二症。第所言與瘟病相同。則溫瘟為一病也。明矣。後人加以广字。變溫為瘟。是就病之名目而言。豈可以溫瘟為兩症乎。其曰春溫夏溫秋溫冬溫。總屬強立名色。其寔皆因四時感瘟氣而成病耳。其曰風溫濕溫。虐溫暑者。即瘟病而兼風濕暑瘡也。其曰溫毒者。言瘟病之甚者也。曰熱病者。就瘟病之發於夏者而言耳。至於晚發之說。更屬不經。夫冬月寒厲之氣。感之即病。邪客藏於肌膚。半年無恙。至來歲春夏而始發者乎。此必無之理也。而顧可習而不察歟。至於疫字。傳以民皆疾解之。以其為病。延門閭戶。皆同如徭役。然去不而加。不過取其與疾字相關耳。是則瘟疫二字。乃串譌之辭。若曰瘟病之為厲役。如是也。湏知疫病所該甚廣。瘟字原對疫字。不過瘟疫者。不過疫中之一症耳。始終感溫熱之厲氣而發。故以瘟疫別之。此外尚有寒疫雜疫之殊。而瘟疫書中却遺此二條。竟將瘟疫二字平看。故強分瘟病疫病。又各立方施治。及細按之。其方

論又謾無差別。殊少情理。斷不可從也。吁。瘟疫二字。尚不分其義意。又奚以治瘟疫哉。

疫病有三種論

經曰。疫者民皆疾也。又曰。疫厲也。中人如磨厲傷物也。夫曰民皆疾而不言何疾。則疾之所該也廣矣。蓋受天地之厲氣。城市鄉井。以及山阹海澨所患皆同。如徭役之役。故以疫名耳。其千變萬化。約言之。則有三焉。一曰瘟疫。夫瘟者熱之始。熱者溫之終。始終屬熱症。初得之即發熱。自汗而渴。不惡寒。其表裡分傳也。在表則現三陽經症。入裡則現三陰經症。入腑則有應下之症。其愈也。總以汗解。而患者多在熱時。其與傷寒不同者。初不因感寒而得。厲氣自口鼻入。始終一於為熱。熱者溫之終。故名之曰瘟疫耳。二曰寒疫。不論春夏秋冬。天氣勿熱。衆人毛竅方開。倏而報寒。被冷氣所逼。即頭痛。身軟。脊強。感於風者有汗。感於寒者無汗。此病亦與太陽傷寒。傷風相似。但係天作之孽。衆人所病皆同。且間有冬月而發疹者。故亦得以疫稱也。其治法則有發散解肌之殊。其輕者或喘嗽。氣壅。或裏塞聲重。雖不治亦自愈。又有病發於秋夏之間。其症亦與瘟疫相似。而不受涼藥。未一能汗。即解纏綿三日而始愈者。此皆所謂寒疫也。三曰雜疫。其症則千奇百怪。其病則寒熱皆有。除諸瘧。諸挾。諸痧。瘡等。暴怪之病外。如瘡創。泄瀉。脹滿。嘔吐。喘嗽。厥瘻。諸痛。諸見血。諸癰腫。淋濁。霍亂。

等疾。衆人所患皆同者，皆有厲氣以行乎其間，故往往有以平素治法治之不應。必洞悉三才之蘊，而深究肺症之微者，細心入理，一一體察，方能奏效。較之瘟疫更難揣摩。蓋治瘟疫尚有一定之法，而治雜疫竟無一定之方也。且其病有寒者，有熱者，有上寒而下熱者，有上熱而下寒者，有表寒而裏熱者，有表熱而裏寒者，種種變態，不可枚舉。世有瘟疫之名，而未解其義，亦知寒疫之說，而未得其情。至於雜疫，往往皆視為本病，而不知為疫者多矣。故特表而出之。

用黨參宜求真者論

疫病所用補藥，總以人參為最。以其能大補元氣，加入解表藥中，而汗易出，如人攻裡藥中，而陰不亡。而芪木不能也。則年高虛怯而患疫者，有賴於人參為孔亟矣。第參非素豐家莫能致，無已，則以黨參代之。夫古之所謂人參，即今之所謂黨參也。故古有上黨人參之號。上黨者何？即山西之潞安府也。今日上黨所出者，力雖薄弱，而參性自在，其質堅硬而不甚粗大，味之甘與苦俱，而頗有參意。第較之遼參，色白耳。憶四十年前，此物盛行，價亦不昂。一兩不過價銀二錢。厥後有防黨把黨者出，止二錢一斤。而藥肆利於其價之賤，隨專一售。此而真黨參，總格而不行久之。且病不知真者為何物，而直以把黨防黨為黨參矣。豈知今之所謂把黨防黨者。

以其捆作把，故以把名。其以形類防風，故以防名也。將此物加入瘟疫藥

中。又焉能扶正而除邪也哉。用黨參者必當向潞安求其真者而用之方能奏效。但真者不行已久。間之濟寧藥肆中尚有而他處則鮮矣。此外又有明黨洋參二種。明黨形類天冬。而兩頭俱銳。洋參形是白芨。而其性頗涼。總不知其為明物。皆不敢用。至於藥肆中。又有所謂廣黨者云。出自廣東。夫黨者地名也。不曰黨參。而曰廣黨。其命名先已不通。又安敢服食歟。真可發一笑也。今閱本草云。葳蕤可代人參。又閱醫書云。少用無濟。吾鄉山中頗有此物。因掘取如法炮製。而重用之。冀其補益。不意竟為其所悞服。服之頭痛惡心。尚意其偶然。非藥之故。後竟屢用。皆然。因知可代人參之說。斷不足信也。

治瘟疫慎用古方大寒劑論

夫古之黃連解毒。三黃涼膈瀉心等劑。非古人之好用涼藥也。以其所秉者厚。故用之無寒中之患。而獲敗火之功。今人所秉者薄。既不及古。而又兼之以鑿喪。若用大苦大寒之劑。其何以當之。况瘟疫之火。因邪而生。邪散而火自退矣。若用大寒之劑。直折其火。未有驅邪之能。而先受寒涼之禍。受寒則表裡凝滯。欲求其邪之解也難矣。總之如黃連。黃柏。龍胆草。苦參。大苦大寒等藥。皆當慎用。以有生地。二冬。元參。丹皮。梔子。黃芩。銀花。犀角。茅根。竹瀝。童便。葛根。石羔。人中黃輩。加減出入。足以瀉火而有餘矣。如果有真知灼見。非黃連等藥不可。少者分計。多者錢計而止。不可多用。

用大黃石羔芒硝論

或曰。大苦大寒之劑。既在禁例。而治瘟疫。顧用二承氣白虎何也。答曰。石羔雖大寒。但陰中有陽。其性雖涼。而能散。辛能出汗。解肌。最逐溫暑煩熱。生津止渴。甘能緩脾。善祛肺與三焦之火。而尤為陽明經之要藥。凡陽狂班黃。火逼血升。熱深便祕等症。皆其所宜。唯當或煅或生。視病之輕重而用之耳。大黃雖大寒有毒。然能推陳致新。走而不守。瘟疫陽狂班黃。譴語燥結。血鬱。非此不除。生恐峻猛。熟用為佳。至於芒硝。雖屬劫劑。但本草尚稱其有却熱疫之長。而軟堅破結。非此不可。但較諸石膏大黃。用之便當審慎矣。夫以大黃石膏之功能彰彰。若是較之。只有寒涼凝滯之性者。其宜否。不大相逕庭也哉。此治瘟疫者之所不可闕也歟。

立方用藥論

雜病用藥品過多。或無大害。即如健脾者。多用白术固已。再加山藥可也。再加扁豆亦可也。再加蓮肉棗肉亦無不可也。即如補腎者。多用熟地固已。再加枸杞可也。再加菟絲可也。再加從容首烏芡實杜仲亦無不可也。補藥因不厭多。即雜症藥品過煩。亦為害尚淺。覺其不善。速為減去。或可挽回。而瘟疫不能也。即如葛根治瘟疫藥。中至和平之品。若邪在太陽。加之太早。反足以引邪入陽明矣。又如葛根與白芷。均屬陽明散劑。而白芷溫散。葛根涼散。白芷散陽明風寒之邪。葛根散陽明瘟疫之邪。

卷二
右瘟疫之在陽明。用葛根而再用白芷。必然掣肘。恐不似他症用藥煩多之帖然無事矣。所以瘟疫用藥。按其脈症。真知其邪在某經。或表或裡。併病合病。單刀直入。抵隙填竅。多不過五六味而止。至於分兩之重輕。則在臨時看其人之老少虛實。症之淺深進退。而酌用之。所以書內記載之方。大半止有炮製而無分兩。欲以變通者。使諸人耳。

疫症繁多論

余於疫症既分三種。曰瘟疫。曰寒疫。曰雜疫。三者俱而疫症全矣。然情未也。憶某年一冬無雪。天氣溫和。至春不雨。入夏大。春杪即疫癘盛行。正瘟疫殊少。而雜疫頗多。有小兒發疹者。有大人發疹者。有小兒疹後而患痢。患洩瀉者。有大人患痢。患洩瀉者。有先洩而後痢者。有先痢而後洩者。有洩痢而兼腹脹痛者。有脹痛而不洩痢者。有洩痢既愈。遲之又久而復作者。有疫症既愈。遲之又久而復作者。有復作而與前不同者。有腹脹而不痛者。有痛而不脹腹有不思飲食者。有單發熱者。有先瘟症而後不語者。有腫頭面者。有週身長癤者。有長疥者。有霍亂者。有身癢者。有患瘟症而兼泄瀉者。城市鄉井緣門閭戶皆同。此豈達原飲一方所能療歟。其治法亦與平常患瀉痢。腹脹等疾亦異。此皆雜疫之類。也要知雜疫無病。不有。唯無咽膈夢遺為疫病者耳。

治疫症最宜變通論

世之重疾。無逾風勞鼓膈。而四者之治。總有蹊徑可尋。如風症止真中類中二條。真中殊少。治法無多。止有類中。亦不過氣血虧損而已。故張景岳恐人認作風治。特立非風一門。究其治法。唯大補氣血而止。勞症即云難治。亦不過陰陽水火氣血。先天後天。視其何者虧損而補益之。臌脹有驅水理氣之殊。噎膈止潤燥養血之法。唯至於疫變化莫測。為症多端。如神龍之不可方物。臨症施治者。最不宜忽也。瘟疫尚好治療。識其表裡。已得大綱。即有變現雜症。如班汗發黃之類。皆易捉摸。即雜疫如所謂諸瘧。諸痧。諸掙等症。各具療法。亦易施治。唯乙巳年民之所患。並非奇疾怪症。不過痢疾洩瀉。肚腹脹痛等病。有何難療。孰意用平日治此疾法。治之半皆不應。或三人同患一症。而治法各異者。施之此人而效。施之彼人而又不效矣。或有一人患是症。而愈而復作者。其治法又異。施之前此而效。施之後此而又不效矣。若非具慧眼。卓識。而窺見垣一方者。豈能人人而濟之乎。蓋必深明乎司天在泉之歲。正氣客氣之殊。運六氣之微。陰陽四時之異。或亢旱而燥熱煩灼。或霖雨而寒濕鬱蒸。或忽寒而忽暖。或倏晴而倏陰。或七情之有偏注。或六慾之有憲情。或老少強弱之異質。或富貴貧賤之殊途。細心入理。再加以望聞問切。一一詳悉。庶病無遁情。而矢無妄發。至於治法。千變萬化。隨宜用藥。莫可明言。故仲景曰。病疫不可先定方。瘟疫之

來無方也。昔哉斯言。疫病一門。又豈一百一十三方所能盡哉。是在留心此道者。神而明之可耳。

抄復論

凡治傷寒。瘟疫。醫者最重。初次得疫。至於抄復。謂死。者。蓋寡。每視為最輕。而漫不經意焉。蓋謂抄復之病。人身之經絡臟腑。皆前次瘟邪所曾經傳遍之所。則此番不過由熟路而行。故邪氣易出也。古人原有此論。豈知此第語其常也。獨瘟疫盛行之時。則不然。蓋是時。疫氣所積者厚。即無氣食勞損之因。尚有重感厲氣而復者。更有前番餘邪稍有未盡。再醞釀滋蔓。而抖然自復者。是天地之邪。與人之氣血膠固充塞。鬱勃糾紛。故復至三四次。尚有損命者矣。慎毋以其復也而忽之。

僅讀傷寒書。不足以治瘟疫。不讀傷寒書。亦不足以治瘟疫論。

傷寒者。為寒所傷。其來也有因。故初感總以汗散為主。若瘟疫並非因寒而得。不可以治傷寒之法治之。非唯麻桂不用。即羌活十神等湯。亦非對症之藥。所謂讀傷寒書。不足以治瘟疫者。此也。至於瘟疫變現雜症之多。幾於傷寒等。吳又可瘟疫論中。僅有班黃。汗狂等數條。至於傷寒中之諸汗。諸痛。諸血症。以及譫狂。渴煩。惕瞶。癲癇。不語。搖頭。大小便等症之方論。瘟疫中可以裁取而用之者。正復不少也。然必斟酌盡善。而後可是。總在人之學力見解。而非口說之所能盡矣。所謂不讀傷寒書。不足以

治瘟疫者如此

讀傷寒書當先觀陽症論

傷寒書率皆將陰陽二症參錯並舉。條言陽症而用硝黃。又條言陰症而用桂附。推作者之意。雖相提並論。而其中分析原自了然。若曰陽症若此。而陰症則如彼也。讀者不善體會。隨將陰陽二症攬作一團。故有謂一人之病有忽陰而忽陽者。有謂病在陽經為陽症。傳入陰經為陰症者。有謂陰陽錯雜而難分者。種種支離。不可枚舉。即不出乎此。亦視陰症為世所長有。與陽症參半。故臨症每將陰陽二字交戰於心。而迄無定見。無怪乎用藥差錯。而悞人性命也。欲除此弊。莫若分讀先習傳經之陽症。將直中陰經之陰症暫行緩看。蓋陽症明。而習陰症自易易耳。何者。陽症頭緒繁多。變現百出。至於陰症。並無傳變。治法無多。易學易療。當黜之雜症門中。與暑濕霍亂諸中等疾為一類。則自無陰陽誤治之弊。

舍疾治因論

吳又可書中。有舍疾治藥之論。此第知其一耳。而仰知瘟疫之有所因者。更非一說之所能盡也。蓋有因食因酒。因疫。因驚。因鬱。因氣。因思。水不與。因飲水過多。因過服涼藥。因誤服溫補。因服諸藥錯誤。因信巫祝。坦擗。種種因由。未可更僕。皆當暫舍其所患之瘟。而求其弊。以治其因也。食宜消之。酒宜解之。驚宜鎮之。鬱宜開。

之氣宜順之水宜行之寒宜溫之熱宜涼之再佐以治溫疫之薦始得非全拋而舍之之謂也。更有兼食兼飲兼痰兼水等症而卒難得汗者。治法畧同但又當以治瘟症為主而治兼之藥佐之矣。總之務要寒熱溫涼之不差。臟腑經絡之不惑方可以起死人而肉白骨也是亦在於神而明之者。



南京
中醫

大學圖書館

瘟疫統治八法

解毒

瘡風能
勝風去
痘退熱
散結瘧
溫若用
瘡羌防
風等藥
則煩燥
愈甚而
熱毒愈
大頭瘡
更發頭
瘡諸症
入瘡宜
症咽

凡自古飢饉之後。或兵氛師旅之餘。及五運之害制。六氣之乖違。兩間厲氣與人事交並。而瘟疫始成焉。人觸之輒病。症候相同。而飢寒辛苦之輩。感者居多年。高虛怯之人。感之偏重。是皆有毒氣以行乎其間。此毒又非方書所載陽毒陰毒之謂。未病之先。已中毒氣。第伏而不覺。既病之時。毒氣勃發。故有變現諸惡候。汗下之後。餘毒往往未盡。故有自復之患。是毒氣與瘟疫相為終始者也。茲定金豆解毒煎。以解其毒勢。且能清熱。並不用芩連梔柏。而熱已殺。殺音曠矣。

金豆解毒煎新方

金銀花三錢 緣豆皮二錢 生甘草二錢 陳皮一錢 蟬退去足翅 八分 井花水清晨首汲煎 或再加瘡風浸去涎 一錢

銀花能清熱解毒。療風止渴。策豆甘寒。亦清熱解毒之品。兼行十二經。祛逐疫毒。無微不入。甘草解一切毒。入涼劑。則能清熱。亦能通行十二經。以為銀花策豆之佐。陳皮調中理氣。使營衛無所凝滯。蟬退取其性之善退。輕浮易透肌膚。可散風熱。開肌滑竅。使毒氣潛消也。此方與瘟疫十傳中。皆可加減消息用之。

策糖飲自定新方

五谷皆可入藥。如白虎湯之用梗米白朮散之用苡仁。牡蠣散之用浮小麦。疏鑿飲之用赤豆。阿膠散之用糯米。以及麥芽黃卷飴醯等項。靡不各效其能以見於世。甚至與麵合麵。則稱之曰神。亦釀酒。則推之曰聖。取精用宏。未可更僕數矣。獨菉豆之功能。世鮮有知者。何菉豆之蹇於遇乎。菉豆性雖清涼而不寒苦。且善於解毒退熱。除煩止渴利小水。獨於治瘟疫為尤宜焉。張景岳有菉豆飲。載於新方寒陣中。雖極贊其妙。但惜加入食鹽。以之治瘟反益發渴。而菉豆之功能隱矣。今易以洋糖。則既能解毒且兼涼散。瘟疫初中俱可食服。乃平易中之最佳最捷方也。至於窮鄉僻壤農家者。流以及寒士征人。倉卒苦無醫藥。用此亦可漸次汗解。即服藥者。兼服此飲。更能添助藥力以成厥功。經症未明者。服之亦總不犯禁忌。誠治瘟疫之良劑。幸毋以平淺而忽之也。

菉豆不拘多少。白糖酌加。菉豆功全在皮。毋去之。

將菉豆者。礮湯取出。加洋糖與飲。冷熱隨病者之便。以此代茶。渴即飲之。飢則拌糖。並食其豆。

針刮

針法有二。用針直入肉中曰刺。將針尖斜入皮膚向上一撥。隨以手攝出惡血曰挑。刮法有四。有用蛤壳者。有用磁盃者。有用麻蒜者。臂肘有用銅錢者。凡刮或蘸清水或鹽水。或香油。余見刮瘧疫者。則用小棗蘸燒酒刮之。刮出紫疙瘩。如熟棗。隨用針斜挑破。攝出血。再令刮出疙瘩挑之。刮畢。挑止。原其用棗蘸酒之意。取其以火攻火。固已不如易以華麻油蘸刮。如無用麻汁。搗華麻仁稍加水而取濃汁更捷。余見刮挑者。往往待瘧邪入裡。現譙狂等症。方用之。初感即用此方。當更善也。至於瘧疫。或有咽喉諸症。則刺少商穴。刺法穴道並_{見下}蝦蟆瘡或體厥脉厥等症。則刺少商穴。並十指上薄肉。靠指甲邊一茎葉寬。當中刺之。血出如血不出。可攝出。方皆效。

刮針穴道 頸項後當中刮一道。兩傍左右大筋上各刮一道。左右兩肩軟肉處靠肩井各刮一道。兩肩下脊背上軟肉處各刮一道。脊骨兩傍暨刮自膀胱至腰下各兩道。背後脇間肋縫中軟肉處左右各刮數道。每處如刮出紫疙瘩隨用針挑破攝血前脇間肋縫中軟肉處左右各刮數道。

涌吐

吐法。近今多不講。而抑知寔有奇效也。吳又可止言邪在胸膈。欲吐不吐者。方用此方。而抑知瘧疫不論日數。忽得大吐。甚是吉兆。將欲汗解也。吳太史德菴宿病胃痛。

痛極則吐。偶感溫症十餘日。正危急間。又犯宿疾。胃口大痛。移時繼以嘔吐。困頓不支。衆皆惶遽莫措。求余診視。余曰。無妨。可勿藥有喜。不久當汗解矣。衆以余言始定。至夜果大汗而愈。蓋吐中即有發散之意。彼觸動沉疴而吐者。尚能發瘟疫之汗。則涌吐之功。又安可沒也耶。

仙傳吐法。治一切瘟疫傷寒傷風傷酒傷食。飲百沸湯半碗。以手揉肚。再飲再揉。直至腹無所容。用

雞翎探吐。吐後煎葱湯飲之。覆衣取汗。甚捷。初得病用之便宜。

蘿蔔子湯吐法。凡邪寢上焦或痰食氣逆不通等症皆可吐。可代瓜蒂三聖散。蘿蔔子搗碎。溫湯和攬徐飲之。少頃

即吐或吐不盡。必從下行。

又法。食鹽少許炒紅入滾水。寧稍滾勿過鹹。取半碗漸次加增。飲自然發吐。以去病為度。治食傷痞悶膈痛。手足逆冷。尺脉全无。兼治冷氣鬼氣。虛毒又法。燒鹽對

熱童便三飲而三吐之。治乾霍亂也。

又法。治積食胸悶。不宜汗下者。淡豉食鹽水煎服取吐。

罨熨

景岳全書中有罨法。止治傷食結胸一症。而抑知此法不第治結胸為然。凡瘟疫用藥後。弗即汗解。俟六七日應汗不汗。覺心腹中稍有悶痛等症。用罨熨之法。往往大汗而愈。是亦一瘟疫用汗之良方也。蓋內通而外未有不解者。且不特此也。舉凡瘟疫傷寒諸結胸痞氣。支結臟結。其有中氣虛弱。不任用藥攻擊者。以此法治之。則滯

行邪散。其效如神。並治雜症。不論寒熱。胸脇心腹鞭痛。版悶皆效。

罨熨法

生葱 生薑 生蘿蔔如無以子代之

錦按原方云。葱姜各數兩。蘿蔔倍之。愚意不如隨症加減更妙。如有表邪。或氣滯者。生薑為君。寒多者生姜為君。痰食滯者蘿蔔為君。泛用各等分。或葱多些亦可。

右用各數兩。共搗微爛。過爛則成水難包。入鍋炒熟住火。用火包出一半。熨患處。冷則將鍋中熱者再包出。熨之輪流更換。覺透為度。無不開通汗出而愈。

取汗

古有汗吐下三法。而汗居其首者。以邪之中人。非汗莫解也。吐雖有散意。尚得淨以成厥功。下之有急時。因難汗而始用此。是不論傷寒、瘟疫。而汗之之功為甚巨矣。瘟疫雖不宜強發其汗。但有時伏邪中潰。欲作汗解。或其人秉賦充盛。陽氣沖激不能頓開者。得取汗之方以接濟之。則汗易出而邪易散矣。茲謹擇和平無碍數方以備用。倘瘧疾之輕者。初覺即取而試之。又安知不一汗而解乎。

薑梨飲 治久汗不出

大梨一個。 生姜一塊。 同搗汁。入童便一盅。香湯頓服。

取汗方

用新青布一塊。冷水臾黃連水浸過。略擠乾置胸上。良久布熱。即易之。湏臾當汗。

出。或作戰汗而解。夏月極熱用此法。他時斟酌用之。凡瘟熱症在上中焦皆可用之。清熱解毒邪解而汗出。非能發汗也。

方取汗方

蒼术 羌活 白矾

等分生姜汁為丸彈子大。每用一丸男左

女右緊攢對前陰處再吃葱湯取汗。

點眼取汗方

冰片一分 杜若一錢 粉草一錢

共為細末。蘸無根水點眼角。先飲百沸水一二碗。點後兩手緊搬兩肩屈膝片時。即汗二三次汗透即愈。

塞鼻手握出汗方 謞語循衣摸床。形如醉人。且如猴像。呃逆目赤。俗云猴症寢陽毒也。

麝香 黃連 硫砂各三分

班毛一分

共為細末。棗肉為丸。銀硃三分為衣。作二丸。用絹包。一塞鼻內。男左女右。一握手中。出汗即愈。

松峯按此即俗云猴藥也。然此名不見經傳。細參其方亦未可厚非。故亦能取效。麝香以開竅。黃連以清熱。硫砂以逐邪。用班毛之毒以攻疫毒。棗以和營衛。

銀硃以發散頗有至理存焉。

葱頭梗米粥 治時瘟取汗。

白梗米一碗 葱頭連鬚廿根

加水煮粥一滾。服取汗。曾出汗者不用。

洋糖百解散 治瘟疫並傷寒。

白糖五錢

陰症葱湯下。陽症百沸湯下。暑熱並中熱中暎。暎暑熱也。太陽中熱為暎。其症汗出惡寒。身熱而作暎。新汲水下。虛症米陽下。寢症陳皮湯下。傷食山查湯下。結胸淡鹽湯下。蛔厥烏梅花椒湯下。緊痧腹痛新汲水下。血崩鍋臍烘湯下。

掌中金 治傷寒。瘟疫。不論陰陽已傳經與未傳經。

蒼朮

薑
傷寒用生者
原方無此
飛
新增入

等分為末。先飲菉豆濃湯。次將藥末五分。五分可疑男左女右。攤手心內搦緊。夾腿腕。

側卧蓋被取汗。

瘟疫初覺 葱白數根生搗。能飲者用黃酒。不飲者滾水沖服。

丹磬取汗方 治瘟疫。



黃丹

胡椒

白礬

馬蜂窩
各一兩

白礬

馬蜂窩
五錢

為末。蓼搗成膏。手捏男左女右。對小便處取汗效。

桃枝浴法

治瘟疫初感發。熱惡寒。無汗者。

取東南桃枝煎湯。趁熱浴之。

發汗散 治一切瘟疫傷寒。

雄黃四分

辰砂二錢

火硝四分

麝香一分

金箔五張

共研極細末。

收磁瓶內。無令出氣。遇時疫。男左女右。點大眼角。蓋被即出汗。

普救五溫丹

專點傷寒。瘟疫。用水蘸藥點兩眼角。一次不汗。再點必汗出。

冰片六分

牛黃一錢

麻黃二錢

琥珀一錢

生甘草三分

共為細末。磁瓶收貯。

又發汗方 瘟疫始得一二日。頭瘧壯熱脉盛。

硃砂一錢

水三盞。煎一盞去砂飲之。蓋被即汗。忌生血物。

又方 硃砂末。酒調遍身塗之。向火坐。得汗即愈。

又方 頭痛壯熱脉盛。

乾艾葉水煎服。

又方 生牛蒡根汁。空腹服訖。取桑葉一把。艾水煎服。無葉用枝。

又方 頭痛壯熱。

生葛根汁。一盞。豉三錢水一盞。共煎一盞服。如心煩熱。

又方 頭痛壯熱。生葛根汁。一盞。豉三錢水一盞。共煎一盞服。如心煩熱。

加梔子一二錢

又方 頭痛煩熱。

皂角燒研新汲水一盃姜汁蜜各少共和皂角末二錢服

許
少
共
和
皂
角
末
二
錢
服

先以熱浴淋。次服藥取汗。

止汗法

瘟病如大汗不止。將髮入水盆中。足露於外。宜少蓋用炒麸糯米粉龍骨牡蠣生共為細末。和勻。周身撲之。汗自止。免致亡陽之患。

療瘧神應丹

發瘧汗最速

壯年人身汙泥丸

人存參

男用

女

說

男病用

女

說

一

說

男病用

方興而未有艾也。可不大畏乎。茲定數方。開列於左。倘瘟疫之鄉。果能焚燒佩帶。則不覺穢氣之潛消。而沉疴之頓起矣。

除穢靖瘟丹自定新方

將藥末裝入絳囊。約二三錢。毋太少。閭家分帶。時時聞臭。已病易愈。未病不染。

蒼术 降真香 川芎 大黃各二錢

虎頭骨 細辛 谷頭木係斧柄八寸之木

鬼箭羽

桃鳥

在樹者

白檀香

羊躡躅

羌活

甘草

草烏

藁本

白芷

荆芥

乾葛

蝟皮

山甲

羚羊角

紅棗

乾姜

桂枝

附子

鍛灶灰

川椒

三奈

甘松

排草

桂皮

各一錢。共明雄二錢。碎砂二錢。乳香一錢。

沒藥一錢四味另研共和

蒼木反魂香自定蒼降

降真香

各等分共末。揉入艾葉內綿繩捲筒燒之。除穢祛瘧。

宜忌

治瘟疫雖以用藥為尚。而宜忌尤不可以不講也。不知所宜。不能以速愈。不知所忌。更足以益疾。茲特取所宜所忌者若干條。開列於左。俾病家醫者有所持循遵守。庶投劑有靈。而養疴無弊矣。

房中不可燒諸香。祇宜焚降真諸香燥烈降真除邪。不宜見日光。太陽真火。不宜見燈光。總以火故。臥須就地南方。即在地塘版上布蓆卧。亦就陰遠。衣被不可太暖。寧可稍薄。唯足宜。

常暖。不必帶帽。風有應避不應避。萬能解熱清涼。有濟疫之功。正疫家對症
也。不可憤怒。病時病後。俱宜戒。食莫過飽。皆宜戒。尤忌魚肉。病時病後。忌房事。病後
勞心力。病後。愈後浴冷水損心包。坐車。震動之後。當宜靜。不宜動。愈後半月不可食韭。食即
發。忌飲燒酒。陸路不可。

符呪

蓋聞河洛開雲符之源。詛祝寄神呪之意。載在經典炳若日星。至於釋氏仙翁。則更以符咒為宗要。神而明之。可以飛升。况之以却病乎。茲取試之有效者。敬錄數則。以佐藥餌所不及。皆出自佛經道藏。並非邪說。之可同日而語也。

赤靈符

抱朴子曰。五日朱書赤靈符。着心前。祛瘟去百病。正月元

赤靈



避瘟神咒

唵嘛呢吽_音唉又暗叱

遇疫癘盛行時。用硃書黃紙上。帶在身邊。再不時頌此神咒。可避邪疫。患瘟疫者。汗後如見鬼神妄言。不寐。用硃書此咒佩之。神效。

禦瘟符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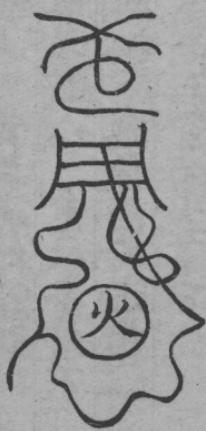
太上淨明禦瘟經。畧曰。天地無私。陶鑄萬物。本無善惡。世人自私。故生灾禍。飲食不忌。服鍊不時。善既無聞。過則可述。司法之神。得而窺測。布此毒氣。一吸成疫。不悟愆尤。不能保護。反怨道咎師。其疾愈甚。大凡四時調養務在得中。服薦吐納以生正氣。我有神符。使其佩服。合免斯難。兼有祕咒。每日能齋而誦之。神將日夜護衛。瘟毒百神。皆知其為太上弟子。畏而敬之。誦至百遍。百鬼頭破腦裂。而散咒曰。
唵荷_詛暮抵混吽_詛嚙嚙_{呂合}咷_缺

九天高明大使神功妙濟真君驅瘟遣瘟消灾真符。

二十字作一句讀

書符以朱書黃素。左手五雷訣。右手舉筆咒曰。洞天赤文。丹靈耀虛。驅疫攝毒。奉命天書。金錄玉簡。冤鬼悉驅。太上有勅。元君安居。急急如太虛紫清律令勅。

辟瘟符式



送瘟疫時災吉凶詩

甲子送神神便去

乙丑若送損人凶

丙寅宜向南方送

送瘟之後主興隆

丁卯戊辰送必凶

己巳南方千里通

庚午辛未傷人命

壬申癸酉不同踪

甲戌湏教大難當

乙亥丙子送西方

丁丑戊寅千里外

己卯直去不回房

庚辰辛巳送大吉

壬午癸未送西安

甲申乙酉與丙戌

送疫去後不回還

丁亥送神仍舊病

戊子己丑宜西行

庚寅辛卯壬辰日

送疫反見不安寧

癸己送神病不愈

甲午損人不湏詳

乙未丙申並丁酉

此三日送仍還鄉

戊戌己亥主半去

庚子辛亥兩不歸

壬寅送神神不去

癸卯亦吉永無危

甲辰乙巳三口虧

丙午丁未南行利

戊申送神神又轉

己酉庚戌去無疑



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藏

辛亥壬子並癸丑

甲寅乙卯病依舊

丙辰丁巳不回還

戊午送來病相守

己未送瘟損人口

莫用庚申並辛酉

壬戌癸亥總不宜

仙人口訣當遵守

凡感瘟疫之家。按此花甲宜送之日。有方向者照方向用香楮送之。無方向者隨便送之。大吉。

善後

瘟疫愈後調養之方。往往不講。而抑知此乃後一段工夫所關甚巨也。即如過餓者。曰食復。憤怒者。曰氣復。疲於筋力者。曰勞復。傷於色慾者。曰女勞復。載在經書。世皆知之。尚有時而觸犯。此外人所最易犯者。猶有三焉。不在諸復之條者也。雖已愈三日。而氣血苟不充足。犯之隨有釀成終身之患者焉。一曰淫慾。凡人房事。必攝周身之精華。以泄氣血未充。七日未能來復。慾事頻數。勢必積損成勞。延羸損壽。一曰勞頓。或遠行。或作苦。疲弊筋力。當時不覺。將來支體解体。未老先衰。其苦有莫可名言者。一曰忍飢。愈後凡有覺餓。必得稍食。萬毋強耐。過時反不欲食。強食亦不能化。是飢時既傷於前。強食又傷於後。中州敗而肺金損。則勞嗽脾胃之病成矣。三者人多忽之。故不可不謹。